

资源与地球科学学院

2026 年博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

为做好我院 2026 年招收博士学位研究生的复试录取工作，根据《中国矿业大学博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》的有关要求，结合我院实际情况，特制订本实施细则。

一、复试组织

本着“全面考核、择优录取、确保质量、宁缺毋滥”的原则，为充分体现博士招生工作的公平、公正、公开，学院成立以院长为组长，教授委员会主任和导师代表为成员的研究生招生委员会，同时成立由办事公正、业务经验丰富、外语水平较高、无直系亲属或利害关系人报考的专家组成的复试小组。

二、复试资格

经学院初审，学校审核并公示无异议后的考生。

三、复试安排

1、复试综合面试时间：

(1) 硕博（本硕博）连读考生（第一批）

2026 年 1 月 8 日下午 14:00 开始，南湖校区资源楼 B407。

(2) 硕博（本硕博）连读考生（第二批）、“申请-考核”制考生
具体安排另行通知，请关注研究生院及学院网站。

2、复试形式及内容

复试形式为综合面试，采用现场复试模式，满分 100 分。包括考生汇报和专家提问两个环节。考生在汇报时应采用 PPT 形式，包括但不限于个人简历、前期工作基础及取得的学术成果、博士预期研究方向及展望等。综合面试每位考生不少于 20 分钟，个人 PPT 汇报时间 5 分钟。

综合面试考核学生的外语水平、基础知识、科研经历、学术志趣和研究潜能等，根据学生的综合表现，进行百分制打分并排序。

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的考生须加试《自然辩证法》和报考专业领域两门专业科目，报考 085703 地质工程加试专业科目为《高等地质学》和《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方法》，报考 085902 水利工程加试专业科目为《水文地质学基础》和《专门水文地质学》。加试科目均为笔试，每门课满分均为 100 分，合格线为 60 分。加试科目有 1 门低于 60 分者，视为考核不合格，不予录取。同等学力加试的笔试成绩不计入综合考核成绩。

4、复试成绩

复试成绩为综合面试成绩。

综合面试合格线为 60 分。成绩不合格者，不予录取。

四、录取工作

1、我院 2026 年博士招生专业：0708 地球物理学、0709 地质学、0818 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、0818J7 碳中和科学与工程（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）、085703 地质工程、085902 水利工程。

招生计划含直博、硕博（本硕博）连读、“申请-考核”制以及各项专项计划，以研究生院实际下达计划为准。

硕博（本硕博）连读考生和“申请-考核”制考生，按照复试成绩分开进行排序。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，以考生的综合考核成绩为主要依据，综合考虑具体招生情况和培养条件，并结合当年学科和导师招生指标等情况，由学院招生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判确定拟录取名单，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委员会审核批准。

2、科研经费博士专项计划按报考导师（申请并获准招收科研经费博士）考生的复试成绩单独排名，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。

3、复试成绩不合格、体检不合格、思想政治考察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
4、拟录取类别包括非定向就业和定向就业两种。

5、新生报到后在未获得学籍之前，学校将对其报考条件、思想政治素质、

道德品质、健康状况等全面复查，发现有不符合规定者录取资格无效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- 1、被录取的全日制非定向考生均可参加学业奖学金的评定，具体评定办法依据《中国矿业大学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管理办法》执行。
- 2、本办法由资源与地球科学学院研究生招生委员会负责解释。

资源与地球科学院

2026年1月6日